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重庆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6名（刘星董事、王荣董事、张璐独立董事、梁舒楠独立董事、蒋弘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熊淑英）。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茂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6,737.25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表决情况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

通过。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对 2025 年度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2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表决情况

会议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通过；关联董事刘文波以及在关联方任职的职工代表董事熊淑英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聘任汪英武先生为公司首席市场官，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田维正先生不再担任首席市场官职务，公司另有任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2、表决情况

会议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通过。

本议案已经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周二）15:30 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现场会议地点为重庆市渝中区重庆总部城 A 区 10 号楼一楼会议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表决情况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13日